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
GENERALS/25040
4 January 1993
CHINESE
ORIGINAL: ARABIC

1992年12月24日

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
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,谨通知你科威特违反停火规定的新情况如下:

1. 1992年12月4日20时15分,科威特方面使用轻型和中型武器从科威特乌姆法卡赫哨所(座标762260)向乌姆卡斯尔哨所(座标771260)射击,射击断续进行至20时30分。
2. 1992年12月4日23时,在科威特阿兹米亚赫哨所(座标713275)有人朝伊拉克阿布穆萨哨所(座标724277)断续射击。1992年12月5日6时,该科威特哨所再度射击。
3. 1992年12月7日15时,在科威特阿兹米亚赫哨所(座标713275)有人用半自动步枪朝伊拉克阿布穆萨哨所(座标724277)射击20发子弹。
4. 1992年12月13日21时,科威特方面使用轻武器朝乌姆卡斯尔方向密集射击。
5. 1992年12月13日22时,科威特方面从阿兹米亚赫哨所朝伊拉克阿布穆萨哨所方向滥射。

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大使
尼扎尔·哈姆敦(签名)